**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變更登記申請書**

茲因 □ 用電地址門牌整編或門牌增減

* 負責人變更
*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變更
* 用電場所名稱變更
* 用電場所電壓級別變更

□ 其他

，檢附各項有關證明文件，請准予變更登記。

此致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

|  |
| --- |
| 用電場所名稱： (蓋章) |
|  |
| 負責人： (蓋章) |

執照字號： （務必填寫）

電號：

用電場所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（O） （H）

領件區分：□自領□檢驗維護業代領□郵寄

（□通訊地址 □另址 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